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大学语文》

(应 用 专 科)

周志明 张家平 编著

应试导

读

上海人民出版社

目 录

第一部分 应试方法谈	1
如何学好《大学语文》并顺利通过考试	3
第二部分 历年试题分类及参考答案	15
第三部分 单元练习及参考答案	99
第四部分 历年作文试卷评析	137
第五部分 综合模拟试卷及参考答案	207
附录一 阅读与分析	255
附录二 2000 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大学 语文试卷	264
2000 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大学 语文试卷参考答案及评分标准	273
2000 年下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大学 语文试卷	275
2000 年下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大学 语文试卷参考答案及评分标准	283

~~~~~  
**第一部分**  
~~~~~

应试方法谈

如何学好《大学语文》并顺利通过考试

《大学语文》(应用专科)(以下简称“应”)是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应用专科的指定必考课目。《大学语文》现有中文专业委员会所编的两本教材,即通常所说的6学分教材与4学分教材。6学分教材是贸易、外语、导游、公共关系等自学考试的专用教材,即《大学语文》(全国组编本);4学分的教材是艺术、化工、会计等应用专业的自考教材,即《大学语文》(应用专科)。同6学分本科段的《大学语文》相比,应用专科的《大学语文》篇数减少,文言文难度降低,自考题型也有所变化。从2000年下半年开始,原本采用6学分《大学语文》教材的行政管理专业、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也将转用4学分《大学语文》教材进行考核。从上海地区的统计资料看,参加《大学语文》(应)考核的考生人数,已由几年前的几千人升至2000年的近3万人,且有不断激升的趋势,加之“三结合”自考专业的《大学语文》也使用同一教材。为配合这一形势的需要,我们编写了这本自学考试配套指导书,旨在让考生多进行解题训练,提高应试能力。

结合我们多年的教学经验,以及阅卷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下面谈谈考生最为关心的问题,即如何学好《大学语文》(应)并顺利通过考试?

自学考试,顾名思义,它是一种以自学为主,然后通过考试来验证自学能力与成绩的一种学习方法。尽管现在的各种社会助学点如雨后春笋般涌现,但辅导不能代替自学。只有当考生

真正掌握了自学的方法,其能力才能得到真正的提高。明确了自考的这一特点,你就应该知道,自学的方法主要是掌握两大要点:其一,每本教材的大纲是国家教委颁发的法规性文件,是命题时的“准则”。《大学语文》(应)教材的内容是极其宽泛的,如果没有考纲加以约束,自学也就失去了方向;其二,熟悉考试题型,善于将学习中的问题转化为题目进行消化、吸收,这将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大学语文》(应)共分七大题型:单选题、多选题、填空题、词语解释题、简答题、简答题、作文。与大纲相对应的,又可分为三大块:语文知识、课文阅读分析、作文。这三大块的分值分别是39、21、40。《大学语文》(应)自学考试的特征,在这个比例中一目了然。我们可以把第一部分称之为客观题,第二部分称之为主观题,第三部分则是主观题。如果我们把全部56篇课目的内容烂熟于胸,能确保的只是第一部分的全部和第二部分的一部分。因为第二部分中的诸如分段落、归纳段落大意等内容在书本的提示中依然是空缺的,是对综合能力的检测。至于作文,那更是课文之外的综合能力的检测,无法仅通过熟读课文便彻底掌握、运用自如。

一、语文知识

这一部分的内容最为宽泛,它包括作家作品知识、语言知识和文体知识三个方面。与题型相对应的是前五大题型。56篇篇目涉及54个作家,作家与他创作的作品应对上号,这可说是最基本的要求,而这类题目几乎每次考试都有,这是送分的题,千万要把握住。

如:1999年(下)

1、《拣麦穗》的作者是(C)

A、史铁生 B、余秋雨 C、张洁 D、宗璞

1999 年(上)

2、下列作者中,属于我国现当代著名小说家、散文家和历史人物研究家的是(D)

A、巴金 B、朱自清 C、朱光潜 D、沈从文

第一题,1996 年(上)也考过同样的题目。第二题,尽管不是作家与作品直接挂钩,却也是一道让人一目了然的作家作品知识题。

从文体的角度来说,56 篇篇目共分为四大文体,即议论文、说明文、记叙文、诗词。每类文体中,还有许多小类,如议论文中,既有社论、演讲稿、语录体、文艺评论,还有杂文(2 篇)、文艺专论(2 篇)、奏疏(2 篇)、驳论文(2 篇)。后者这些相同文体的归类内容,不仅可出单选题,还是多选题的主要命题来源之一。

如 1996 年(上)

下列文章属于文艺专论的有(A、E)

A、《咬文嚼字》 B、《追悼志摩》 C、《自学成才要有文史知识》 D、《柳敬亭说书》 E、《散文创作谈》

上面只是对议论文作了最简单的说明。又如说明文,一共有 8 篇。其文体可以有两种划分标准:从说明对象分,有实体事物说明文(共 4 篇)和抽象事理说明文(共 4 篇);从语体分,有科学小品(共 7 篇)和非文艺性说明文(1 篇)。从宏观上把握这些文体特征,进而应付考试时相关的单选题、多选题和简答题,可说是得心应手的。其他两种文体就不在这里一一赘述。

语文知识中,上面讲的两点,是最基本的知识点,每次考核不会低于 5-6 分。从文体的其他角度讲,议论文的中心论点、论证方法,说明文的说明内容、说明顺序、说明方法,记叙文的中心主题、描写方法、叙述角度、抒情手法,诗词的题材、体裁等内容

才是真正的重点。如此宽泛的内容,着实令自考考生感到无从着手。其实,这也是有章可循的。以说明文为例,除前面讲的两类划分标准外,说明文的基本说明顺序有三种,基本结构有四种,基本说明方法有七种。将8篇课文加以归类后,再来对照曾经考过的题型,我们会觉得,所有题目其实都在此范围之内。以1998年下半年的试卷为例,我们将前五大题型中有关说明文的考题归并如下:

(一) 单选题

1、《桥的运动》一文采取的结构方式是(C)

A、总一分 B、分一总 C、总一分一总 D、并列

2、《白丝翎羽丹砂顶》的作者是(B)

A、叶圣陶 B、贾祖璋 C、杨宪益 D、茅以升

(二) 填空题

杨宪益《菊花》第一部分介绍菊花的悠久发展历史,第二部分说明菊花的栽培方法。

(三) 简答题

竺可桢说明“沙漠里的奇怪现象”时,运用的主要方法是什么? (诠释方法)

这些题目,占了语文知识39分中的5分。除填空题是考学生对课文内容的了解,其余的都包含在刚才所说的内容之中。由此可见,在学习、掌握语文知识的时候,我们既要学会全面掌握,又要善于归纳总结。通过文体这条线,将单篇的课文进行归类、比较,掌握各种文体内部、各篇文章间的共同点与不同点。有个性的作家、篇章内容通常是记忆考核的重点,而那些具有共性的东西又常常是多选题的对象。

语文知识中的填空题要占到8分的比重。综观历年考卷,这8分也不尽是诗词内容。通常是,诗词背诵占5~6分,而其

他内容占2~3分。对这一大题,许多考生会觉得,与自己背诵时所花的精力相比,似乎不成正比。事实上,在所有考试题型中,真正付出努力后,自己有绝对把握得分的,恰是这一大题。倘若你将自己最有把握得分的题目丢弃,难道指望在其他没有把握的题目弥补不成?需要指出的是,在阅卷时常常发现有些考生答此题时,粗枝大叶,或多一笔,或少一横,这一分就失去了。填空题对书写正确的要求最高,这一点要谨记。

许多人在学《大学语文》时,感到最大的拦路虎是文言文。与题型相对应的便是词语解释题和多选题(有时占1~2分,有时则没有)。以1999年(下)的8道题词语解释题为例:

- 1、我们利用这种方法来考虑问题,也是不无裨益的。

裨益(益处)

- 2、有几个园里有古老的藤萝,盘曲嶙峋的枝干就是一幅好画。

嶙峋(形容山石突兀、重叠)

- 3、踵门而告文公。

踵(到)

- 4、部中老胥,家藏伪章,文书下行直省,多潜易之。

潜(偷偷,暗里)

- 5、君子食无求饱,居无求安。

安(安逸、舒适)

- 6、舜使益掌火,益烈山泽而焚之,禽兽逃匿。

匿(躲藏)

- 7、颖为人,强记而便敏。

强记(记忆力强,记得的东西多)

- 8、文武并用,垂拱而治。

垂拱(意思是无须亲自动手做事)

这8道题中,前两个选自说明文,属于现代文范畴,这就告诉大家一个重要特点:词语解释不仅仅局限在文言文中,现当代作家所写的作品,其中有些词语含有文言色彩,或是有些理解上可能有些难度的词语,通常也会出现在考题之中。而这些词语,绝大部分在文章后的注释中出现过。课文后这样的词语,全部加起来也没有多少,只要稍作留意,相信这几分就会成为囊中之物。至于其他词语的特征,则不是特别明显。那么,是不是词语解释题就没有规律可循呢?也不是,我们先来举一些例子:

(1998年上)子比而同之,是乱天下也。

比:(并列)

(1996年上)自古为朋之多且大莫如周,然周用此以兴者,善人虽多而不厌也。

厌:(通餍,满足)

(1996年上)何者?严大国之威以修敬也。

严:(尊敬)

以上词语属于古今词义有明显不同,这一类词语出题的概率非常高。因为现代人阅读文言文,碰到不认识的字会查字典。至于这些常用词,常常会产生望词生义的错误,其被考核也在情理之中了。

(1997年上)许子冠乎?

冠:(戴帽子)

(1997年下)日思高其位,大其禄,而贪取滋甚。

高其位:(使其官位高)

(1998年下)吾闻用夏变夷者,未闻变于夷者也。

变于夷:(被蛮夷所改变)

以上词语一般都带有一定的语法现象,或名作动,或是使动句、被动句。由于这些词语含有古代特定的语法现象,如果不能

正确理解它们,也就无法理解课文的表述内容,所以它们常是考核的重点。在词语解释题中,一般考核的皆是实词。而在多项选择题中,则通常考的是虚词。大纲规定,本书只需掌握七个虚词,尤以“之”、“其”、“而”、“以”、“则”五个虚词为最重要。以“之”为例:它既可作一般结构助词,如“廉颇者,赵之良将也”;也可用在主语和谓语之间,从而取消主谓结构独立性,如“尧舜之治天下,岂无所用心哉”;有置于动词后,用以调整音节,可不译的,如“知之为知之”。“之”是最常使用的虚词,但有时也可用作动词,这在孟子《有为神农之言者许行》一文中出现得较多。像这种一词多义的现象,当然也是应该引起特别重视的。至于其他的词语,我们只能发扬蚂蚁啃骨头的精神,逐渐地进行消化、吸收。好在这块骨头不太大,比起6学分的教材来,4学分教材中文言文的篇幅,约砍去一半左右。只要花力气,是能够扎实掌握的。

二、课文阅读分析

这部分内容看似单一,实际上是一道综合能力测试题。考生在这一大题上的失分率一直很高的原因,是由于学生在阅读《大学语文》时,常常忽略对自己综合能力的培养。通常,考试时有3道分析题,议论文、说明文、记叙文各出一道。有些人喜欢在大题上押宝,这是万万要不得的。如果你真正掌握了课文阅读理解的内容,无论考到哪一篇课文的哪一段都是一样的。如果你没有掌握课文的核心内容、表现手法,即使猜中哪一篇课文,面对具体题目,一样是一问三不知。其实,每篇课文后的提示,给大家最好的方向与途径。下面就以一篇课文,结合考题与提示内容,略作分析。

《朋党论》的提示共分四个自然节:第一节指出本文文体是

议论文;第二节指出欧阳修写作此文的目的,实际上归纳了中心论点;第三节对课文的具体段落进行分析;最后一节明确标出本文的主要论证方法是正反对比论证。限于篇幅,这里不能把提示内容逐项细分罗列。我们来看 1999 年(下)最后一道简析题,这是《朋党论》中的第四节,试卷提出三问:

A、这段文字作者主要论述了什么观点?

B、作者所用的论据属于哪种类别?

C、作者在这里用了对比论证方法,作者是从哪个角度来进行对比的?具体体现在哪里?

第一问的答案是:“禁绝君子之朋则亡国,重用君子之朋则兴国。”这一观点,是中心论点的分论点之一。我们设想一下,一篇议论文的中心论点只有一个,课文所有段落、论证的全部目的都是为了证明中心论点,这应该是非常明确的。至于分论点与总论点在文字上略有出入,便是需要你结合给你的具体段落进行调整的地方,这也是综合能力的体现所在。

第二问的答案是:“历史事实”。这一答案在课文第二段提示中明确标列。换个角度言,议论文三要素中,对论据的掌握要求,便是你辨别理论论据(名人名言等)与事实论据(历史事实论据等)的区别。有了这一基本功,这种题目便不在话下。

第三问的答案是:“从人君对待君子之朋与小人之朋的态度来进行对比,具体体现在‘能辩’与‘不辩’、‘用’与‘退’的对照之中。”两句答案,在提示第四节第六行中,全部赫然在目。由此可见,教材中每篇课文后的提示,正是为帮助广大考生正确阅读理解课文而设置的。提示的内容相当详尽,绝大部分简析题的答案都能从中寻觅到。所以,重视课文提示的学习,将是正确地把握阅读理解的有效途径。

三、作文

这一部分,是许多考生最感茫然无措的部分。但可以这么说,语文考核的成败,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作文的成败与否。毕竟,它占据了40%的比重,而且一般助学点授课的重心都花在56篇课目。作文即使讲解,通常也是蜻蜓点水,一笔带过。其实,想通过几堂作文课便让自己的作文水平有长足提高,显然是不现实的。但作为应试考核,作文有其本身的特点。

6学分的《大学语文》,作文只考议论文,而《大学语文》(应)则可能是议论文,也可能是记叙文。文体的不同,要求显然也不同。统观1995年(下)至1999年(下)九次考试,其中议论文考了3篇,记叙文考了6篇。从1996年(上)至1997年(下),连续考了4次记叙文。当然,这也并不表明记叙文的可能性更大。我们只有踏踏实实地全面掌握两种文体的基本写作规律,勤加练笔,才有可能写出合格的命题作文。

1、议论文

一篇完整的议论文,有三个必备要素:论点、论据、论证。论点是一篇文章的灵魂。有了鲜明、准确、集中的中心论点,才可能写出一篇像样的议论文。要得出一个鲜明的论点,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它依赖于正确的审题。1995年(下)的议论文题目是《学与思》,1998年(下)的题目是《谁说“班门”不能“弄斧”》,1999年(下)的题目则是《根深方能叶茂》。第一道题与课文有某种联系,《论语》十则中有一句“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这句话对正确审题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只有当你明确,这是一篇关系型题目,正确的论点应是说清两者的关系,你才有可能归纳出可具操作的论点。只机械地学习,不用脑去思考,那么所学的东西将会十分迷惘;只一味用脑思考,而不去扎实地学

习,则思考的东西也将荒废。只有思、学结合,才是正确的方法。后两题都是成语活用。“班门弄斧”本是一句大家熟知的、含贬义成分的成语,题目用反诘疑问形式出现,审题就增加了一定难度。只有熟知反诘句式的人,才会立刻想到:本文论题应是提倡“班门弄斧”。这是本篇文章立论的基础,如果缺乏这一审题的基本功,则绝不可能得出正确的中心论点。最后一题同样是寓意型题目,题目把常用成语拆开,是为了进一步明确“根深”与“叶茂”之间的因果关系,实际上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审题难度。

一篇议论文的中心论点,可出现在开首、中间,或者是结尾,并无一定之规。但对大部分应试者而言,建议大家尽量采用开门见山的方式。这样做的好处,不仅是为题旨醒豁,也是为在后面具体论证时,处处有参照的东西,处处能紧扣这一“灵魂”。

有了明确的中心论点后,接下去是如何证明这个论点是正确的。这一用论据证明论点成立的过程,便是论证的过程。这一过程,要特别注意摆事实,讲道理。对大部分考生而言,讲道理并非我们所长,且空洞的道理也不一定具有说服力。最好的办法是,列举二三个具体的事例。举例时,你必须时时记住这个事例到底是怎样证明论点的。这样做的好处,能弥补所举事例与论点关系不够密切的毛病。

议论文的要素有三个,但阅卷时,这三点却并不是首要考虑的问题。一般议论文评阅的标准有三个:论点、结构层次、语言。前面讲的主要是关于审题与立论,也就是讲论点问题。至于结构层次,希望考生尽量能把一篇文章,分成五到六段。这不仅是为了让作文看上去层次清楚,也是为使文章结构层次清晰。在语言上,对各位考生的忠告是:尽量谨慎,少犯硬伤的毛病,字迹尽量端正。

2、记叙文

不少考生说:作文情愿写记叙文而不情愿写议论文。事实上,议论文是难写易好,而记叙文则是易写难好。所有的记叙文都可分为记事与记人两大类。但记人离不开记事,记事也离不开记人。这两者的区别,就在于到底以什么为主。不论是记人还是记事,都必须遵循一些共同的准则。首先,必须交待清楚时、地、事、人、因、果;其次,叙述人称要做到统一;最后,叙述的线索必须明确。

在记人为主的记叙文中,我们要善于使用刻画人物的各种手法,如肖像描写。鲁迅说过,画人的脸,与其把他的头发一根根画得像真的一样,还不如画出他的眼睛。这也就是说,我们要善于捕捉人物最具特征、最传神的神情面貌,写出那个有别于其他人的“他”来。此外,如语言、行动、心理、细节的描写等。这些手法的运用,对于刻画有血有肉的人物形象是至关重要的。我们看过许多考生的记人文章,全然留不下一点印象,这个“爷爷”与那个“爷爷”完全一样,把这一段文字安插在其他文章里,也全无大碍。这样的文章,又怎能得到高分呢?

以记事为主的记叙文,常犯的错误便是报流水账。平铺直叙是记叙文的大忌。你必须要有选择,有割弃。你认为最能出彩的地方,应不惜笔墨,细到毫发,叠加渲染。而在可写可不写的地方,则可一笔带过。记事的记叙文,在交待清楚事件的前提下,要注意两点:一是详略得当;一是有波澜、有起伏。

值得注意的一点是,我们都知道议论文的灵魂是中心论点,对此,考生也会对自己时时提醒,处处注意。但在写记叙文时,往往会少了这根弦。与议论文一样,记叙文的灵魂是中心思想,它是全文的命脉所在。所有的写作手法、技巧的运用,最终的还是为这一中心思想服务的。所以,一篇记叙文,中心思想的提炼一般由一段议论来完成,通常也决定了这篇记叙文所能达

到的高度。所以,记叙文中画龙点睛的议论就显得尤其重要。

其实,不管是议论文还是记叙文,靠阅读一些作文大全之类的书是不管用的。这种综合技能是平时长期积累的结果。想要写出好文章,没有捷径,而只有一条路,那便是多看勤练。

本书分成四部分:第一部分是历年试题分类及参考答案(其中还包括四次“三结合”《大学语文》试题)。这一部分,将1995年(上)至1999年(下)的考题按四大文体及考试题型进行归类,让人一目了然。你可知道这篇文章曾考过什么内容,哪些内容没有考过。细心的考生,只要稍加比对,就可对自己的学习侧重重点有所把握。更重要的是,在比对的过程中,逐步培养自己识别重点的能力,将知识点转化为考题,进而消化知识。这一过程的不断深入,也是个人自学能力不断提高的过程;第二部分是将四大文体分单元进行集中测试,试题的涵盖是相当广泛的;第三部分是将历年作文的范文进行个案评析。这些例文,对广大考生具有较强的针对性。为了剖析考生作文的各个层面,以供大家参考,我们挑选的作文并不都是优秀的。除对其中明显有语句毛病的略加调整,其余尽量一仍其旧;最后一部分是模拟试卷,主要是让考生适应自考的各种形式,以提高应试能力。

需要特别提出的是,从2001年开始,《大学语文》(应)自学考试题型将作比较大的调整,具体方法如下:单选题(20分)、多选题(10分)、词语解释题(10分)、简答题(30分,其中可能有一题考核课外内容)、作文(30分)。原有题型中的填充题、翻译题、简答题将取消。取消这些题型,并非降低考核要求,考核大纲的要求依然不变。这种调整,我们在模拟试题中已有所体现。另外,我们在最后附上2000年的两份试卷及答案,以便使大家熟悉题型。

第二部分

历年试题分类及参考答案